

证券代码：301200

证券简称：大族数控

公告编号：2025-060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股东会临时提案暨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
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数控”或“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9 月 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8）。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发行规模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鉴于此，为提高会议决策效率，公司控股股东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请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发行规模的议案》作为临时议案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大族数控的控股股东，持有大族数控 355,868,100 股股份，占大族数控总股本的 83.63%。临时提案的提案人身份符合有关规定，且临时提案于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提案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除增加上述议案外，《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8）中列明的其他事项无变化。现将公司 2025 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9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4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9 月 4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5、股权登记日：2025 年 8 月 28 日（星期四）
-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星期四）15:00 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8、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重庆路大族激光智造中心 3 栋 7 楼一区 A0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议案名称	备注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制以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2.01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发行规模的议案》	√

上述议案 2 需逐项表决。议案 1、议案 2.07 及议案 3 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2025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式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1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 3、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重庆路大族激光智造中心 3 栋 7 楼公司董秘办。
-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须在 2025 年 9 月 1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秘办方为有效。来信请寄：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重庆路 12 号大族激光智造中心 3 栋 7 楼大族数控董秘办，邮编：518103（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二）本次股东会联系人：周鸳鸯

电话：0755-86018244；

传真：0755-86018244；

电子邮箱：hanscnc2002@hanscnc.com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
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授权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
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对以下提案按以下意见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
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制以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2.01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发行规模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个人委托需本人签字。

2、本次授权行为仅限于本次股东会。

附件二：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5 年 9 月 1 日 17：0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董秘办，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简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4、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股东投票代码：351200；投票简称：数控投票。
- 2、投票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 3、本次股东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 年 9 月 4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9 月 4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